

秦皇岛市农业农村局涉企行政检查计划（2025年）



序号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检查事项	检查对象	检查频次	检查方式	是否跨部门联合检查
1	秦皇岛市农业农村局	《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农业转基因生物进口安全管理办法》、《农业转基因生物加工审批办法》、《农业转基因生物标识管理办法》	对进口加工农业转基因生物单位的监督检查、对进口转基因大豆流向用途的监督检查	金海粮油、正大食品	2次/年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	是
2	秦皇岛市农业农村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》第八十一条、第八十二条、第八十三条、第八十四条、第八十五条、第八十八条	种畜禽生产经营监督检查	种畜禽生产经营单位、个人	1次/年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	是
3	秦皇岛市农业农村局	《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第六十条	生鲜乳收购的监督检查	生鲜乳收购站及运输车	1次/年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	是
4	秦皇岛市农业农村局	《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》第三条第三十二条第三十四条	检查饲料和饲料添加剂	生产经营单位、个人	1次/年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	是
5	秦皇岛市农业农村局	《农药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一条	对农药生产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	农药门店	2次/年	现场检查	是
6	秦皇岛市农业农村局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第二十八条第二款 2. 《肥料登记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四条	对肥料生产、经营单位进行抽查监督	肥料生产、经营单位	2次/年	现场检查	是
7	秦皇岛市农业农村局	《河北省种子管理条例》	对种子质量的行政检查	生产和经营农作物种子的企业和门店。	2次/年	抽样现场检查	是

8	秦皇岛市农业农村局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化促进法》 2. 《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第三十条、第三十一条、第三十二条、第四十条 3. 《河北省农业机械管理条例》第四十条 4. 《河北省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七条	对农业机械安全监督检查	农业机械生产、销售、使用者	2次/年	现场检查	是
9	秦皇岛市农业农村局	《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	重点检查农产品产地环境、农业投入品购买和使用、农产品生产记录、承诺达标合格证开具等情况。	农产品生产主体（生产基地、合作社、家庭农场、小农户等）	少于2次/年	现场检查	是
10	秦皇岛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	《生猪屠宰管理条例》 《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条例》	畜禽屠宰许可等相关证件、屠宰记录等	畜禽屠宰企业	少于2次/年	现场检查	是
11	秦皇岛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	《动物防疫法》《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》	动物防疫制度建立情况、无害化处理产物流向等相关记录	无害化处理企业	少于2次/年	现场检查	否
12	秦皇岛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	《动物防疫法》《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》	动物诊疗制度、病历、处方的管理等情况	动物诊疗机构	少于2次/年	现场检查	否
13	秦皇岛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	《兽药管理条例》	标签、生产和销售记录是否规范	兽药生产经营企业	少于2次/年	现场检查	是
14	秦皇岛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	《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》	标签、生产和销售记录是否规范	饲料、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	少于2次/年	现场检查	是
15	秦皇岛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	《肥料登记管理办法》	肥料登记及登记产品质量情况	肥料生产企业	少于2次/年	现场检查	是
16	秦皇岛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	《农药管理条例》	农药经营情况及农药质量监督抽检	农药经营企业	少于2次/年	现场检查	是
17	秦皇岛市农业农村局	《兽药管理条例》第三条、第二十五条、第四十四条	兽药经营情况及兽药质量监督抽检	兽药经营企业	少于2次/年	现场检查	是